A 股代码：601788　　A 股简称：光大证券　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90

H 股代码：6178　　H 股简称：光大证券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拟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情况请见以下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。

修订前	修订后	备注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证券经纪；证券投资咨询；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；证券承销与保荐；证券自营；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；证券投资基金代销；融资融券业务；代销金融产品；股票期权做市业务；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	**第十三条**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证券经纪；证券投资咨询；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；证券承销与保荐；证券自营；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；证券投资基金代销；融资融券业务；代销金融产品；股票期权做市业务；**证券投资基金托管**；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	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相关规定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本公司现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7 日